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ANKING GOLD INTERNATIONAL LIMITED**

**罕王黃金國際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3788)

## **委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罕王黃金國際有限公司(前稱「中國罕王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各自為一名「**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孫鐵民博士(「**孫博士**」)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二六年三月二十五日起生效。

孫博士的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孫鐵民博士，64歲，於國際礦業及勘探工程領域擁有逾30年經驗，涵蓋加拿大、蒙古、澳大利亞、剛果民主共和國、中亞及中國等多個國家或地區。孫博士亦具備國際礦業投資管理及資本市場經驗。孫博士曾自二零零二年至二零零五年期間擔任Turquoise Hill Resources Ltd(前稱艾芬豪礦業有限公司，於多倫多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TRQ)中國副總裁，負責可行性研究、項目融資和蒙古國奧尤陶勒蓋巨型銅礦的日常運營。孫博士曾自二零一零年三月至二零一一年五月擔任Norton Gold Fields Limited(於澳大利亞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NGF)董事，自二零一零年一月至二零一一年擔任灣區黃金集團有限公司(前稱為麥盛資本集團有限公司及中國貴金屬資源控股有限公司，曾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1194)首席戰略顧問，及自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四年七月擔任FeOre Ltd(於澳大利亞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FEO)董事。孫博士曾自二零一四年四月起擔任恒興黃金控股有限公司(曾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2303)獨立非執行董事，直至該公司於二零二一年被山東黃金礦業股份有限公司收購。孫博士自二零

二三年四月起擔任 Arcland Resources Inc (於多倫多證券交易所創業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ADR.H) 董事，自二零一六年起擔任西澳鐵礦有限公司創辦人及董事會主席，自二零一一年起擔任香港國際礦業協會主席，並自二零一一年七月起擔任 Minco Silver Corporation (於多倫多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MSV)、美國場外交易市場(股份代號：MISVF)及法蘭克福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AOESX5)上市的公司) 董事。

孫博士於一九八二年六月在中國東北大學獲得礦物加工工程學士學位，於一九八五年在中國北京礦冶研究總院獲得礦物加工工程碩士學位，並於一九九三年十月在加拿大女王大學獲得博士學位。

本公司已與孫博士訂立董事服務協議，任期自二零二六年三月二十五日起至二零二七年三月十六日(即與本屆董事會其他董事任職期限一致)，惟可根據董事服務協議條款予以終止。孫博士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委任須按照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告退並合資格膺選連任。孫博士有權享有年度袍金 280,000 港元，該金額由董事會參考彼職責及現行市場水平釐定。

孫博士已確認，(i) 彼符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3.13(1) 至 (8) 條所載的獨立性標準；(ii) 彼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業務中過去或現在概無任何財務或其他權益，亦與本公司任何核心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概無任何關連；及 (iii) 於彼獲委任時概無其他可能影響彼獨立性的因素。

就董事會所知，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孫博士已確認，(i) 彼於過去三年並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亦未於任何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ii) 彼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股東概無任何關係；及 (iii) 彼並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任何香港法例第 571 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所界定的權益或淡倉。

於本公告日期，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董事會並不知悉任何其他有關孫博士委任的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亦無任何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的規定予以披露。

董事會藉此機會熱烈歡迎孫博士加入董事會。

承董事會命  
**罕王黃金國際有限公司**  
主席兼非執行董事  
**夏苗**

中國上海，二零二六年三月二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邱玉民博士、張晶女士、湯文斌先生及張俊峰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夏苗先生及趙延超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王平先生、王安建博士、趙炳文先生及孫鐵民博士。